法務部矯正署嘉義看守所及少年觀護所 114年第8次約僱人員(職務代理)甄選報名表

			1 777 1 1	, , , , , ,	<u> </u>				
姓 名		出 生年月日	- -	年 月	日				
身分證		電子郵件				應考人貼照片處			
統一編號		(必填)				(最近1年內2吋正面			
通訊地址	000(必填)	半身脫帽照片) 粘貼請勿超出欄外							
聯絡電話		行動電話							
兵役	□巳服兵役(軍種:)□ □免服兵役(原因:		是否為退 支領月退		□否 □是				
原住民身分	户籍登記□是族別: □否	身心	障礙身分	□是,類 □否	別及程度:				
最高學歷	學校名稱(請填全街	所、系、科名稱			畢業年月				
						年 月			
現職	單位名稱:			職務:					
	1.		3.						
經 歷	2.		4.						
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(正面) 影 印 本 務 需 清 晰 粘 貼 請 勿 超 出 欄 外			國民身分證影印本粘貼處(背面) 影 印 本 務 需 清 晰 粘 貼 請 勿 超 出 欄 外						
一、本人確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或第28條所列不得任用為公務人員之情事,且符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規定,並確認所有填載之內容及所提供之文件均為真實。如經查明有偽造不實之情事,願遭取消面試或儲備資格,甚至無條件解僱,並承擔相關法律責任。 二、刑事前科紀錄查詢(請擇一勾選) □同意貴所應業務需要對本人個人資料(包含刑事前科紀錄)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 □不同意,應檢附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正本(須為114年10月9日以後核發且證明期間須為全部期間)。 應考人簽名:									
以下為本所審查欄(應考人請勿填寫)									
繳交文件: 1 □ 和 q ± 1 必			審查結果:						
 □報名表1份。 □簡要自傳1份。 				□合格 □不合格					
3. □最高學歷證件影本1份。				應試編號:					
	4. □兵役相關證明文件影本1份。5. □曾任矯正機關約僱管理員服務或離職證明書 份。								
5. □ 冒任矯止機關約僱官埋具服務或離職證明書 <u></u> 份。 6. □ 其他 份,簡要說明:									

	簡	要	自	傳	
中華民國年	月	日		填表人 簽名	